

WONG'S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王氏國際（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9)

股東週年大會代表委任表格

本人／吾等^(附註1) _____

地址為 _____

為王氏國際(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港幣0.10元股份 _____ 股^(附註2)

之註冊持有人，茲委任^(附註3)大會主席或^(附註4) _____

地址為 _____

為本人／吾等之代表人，代表本人／吾等出席本公司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二日星期三下午三時正假座香港九龍尖沙咀彌敦道118號The Mira Hong Kong 18樓宴會廳，召開之股東週年大會及其任何續會以便投票表決下列各項議案：

決議案 ^(附註6)		贊成	反對
1.	接納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帳目、董事會報告書及核數師報告。		
2.	宣派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		
3.	(a) 重選退任董事為董事：		
	(i) 王忠秣先生		
	(ii) 溫民強先生		
	(iii) 楊孫西博士，G.B.S.，太平紳士		
	(b) 授權董事會釐定董事酬金。		
4.	委聘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為核數師並授權董事會釐定核數師酬金。		
5.	通過列於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內第5項決議案(全面授權本公司之董事發行、配發及處理本公司股本中之額外股份)。		
6.	通過列於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內第6項決議案(全面授權董事購回本公司股份)。		
7.	通過列於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內第7項決議案(將本公司購回之股份面額加入根據第五項決議案授予董事之一般授權內)。		
8.	通過列於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內第8項決議案(批准及採納購股權計劃，並授權本公司董事授出購股權並行使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之購股權配發、發行及處理股份)。		
9.	作為特別事項，通過列於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內第9項決議案(批准修訂本公司之細則)。		

日期：二零一零年 _____ 月 _____ 日 簽署： _____

附註：

- 請用正楷寫上全名及地址。
- 請填上閣下名下註冊持有之股份數目。如未有填上股數，則本代表委任表格將被視為關於本公司之股東名冊內登記於閣下名下註冊持有之全部股份之數目。
- 閣下如擬委任其他人士為代表，請將「大會主席」等字刪去，並在空欄內填上所擬委派代表之姓名及地址。
- 凡有權出席上述大會及於會上投票之股東均有權委任一位或多位代表出席，並於表決時代其投票。受委代表毋須為本公司之股東。
- 任何股份之聯名登記持有人方面，任何一名該等人士均可親自或委派代表於會上就所持股份投票，猶如彼乃唯一有權投票者，惟倘超過一名該等聯名持有人親自或委派代表出席會議，則只有出席會議而在股東名冊上排名首位之人士方可就有關股份投票。
- 請在各決議案旁之空白地方填上「√」號，以表示欲委任代表就閣下之意願投票。如本表格經過適當簽署惟未有明確指示，則委任代表有權自行決定投贊成票或反對票或投棄權票。
- 代表委任表格必須由閣下或閣下之正式書面授權人士簽署。如委任人為有限公司，則代表委任表格必須蓋上公司印鑑或由公司負責人或合法授權人士親筆簽署。
- 代表委任表格及已簽署之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經公證人簽署證明之授權書或授權文件副本，必須於大會或任何續會舉行前四十八小時送交香港九龍官塘偉業街180A號王氏工業中心本公司之總辦事處，方為有效。
- 本表格之任何修改，均須由簽署人簡簽示可。

* 僅供識別